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2016 - 088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押及拟发行可交换债券 并办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的通知，神雾集团质押给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14,060,000股公司股份已于近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神雾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6.46%，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1.29%。

二、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券及办理股份质押情况

（一）拟发行可交换债券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神雾集团的通知，神雾集团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事项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749号）。

（二）股份质押情况

2016年12月14日，神雾集团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442.5万股质押给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神雾集团于2016年12月15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本次质押股份占神雾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6.55%，占公司总股本的11.33%。该部分质押股票用于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质押期限自2016年12

月15日起至神雾集团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神雾集团	是	11,442.5	2016年 12月15 日	神雾集团办理解 除质押登记手续 之日止	华创证券	26.55%	神雾集团 拟发行可 交换债券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神雾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31,049,41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68%，其中已质押股份396,350,000股，占神雾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1.95%，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9.24%。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关于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749号）；
- 3、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16日